

许昌市财政局文件

许财办〔2018〕26号

签发人：萧楠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第92号提案的答复

苏枫委员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增加许昌广播电视台财政预算经费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，许昌广播电视台取得了长足发展。市财政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，加大财政投入，支持许昌广播电视台发展。由于受互联网等新媒体冲击和外部环境变化，广告收入大幅下降，市广播电视台面临巨大的生存压力。针对这些客观情况，也需要从多方面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。

一、市广播电视台要根据政策规定和单位实际情况，对现有

在职人员进行清理、整合，压缩职工队伍，缓解人员工资支出压力。

二、根据目前收支情况，市广播电视台要科学合理调整职工薪酬，既要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，又要有效压减薪酬支出。

三、下一步，市财政将根据财力和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情况，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，支持市广播电视台持续健康发展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财政局 0374-2676118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。